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萬隆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Ban Loo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

盈利預警

本公佈乃由萬隆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董事預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將約為22.5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為49.6百萬港元，即減少約54.6%。溢利減少主要歸因於貿易分部的毛利率下降，以及發行可換股債券引致財務成本上升所致。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仍在編製及落實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年度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及對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可能會作出調整。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佈所披露者。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本公司於本年度的年度業績公佈，有關公佈預期將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內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萬隆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泓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王明輝先生(主席)

周泓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尹品耀先生

朱嘉華先生(集團財務總監)

王兆慶先生(營運總監)

非執行董事：

方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志先生

梁家駒先生

黃翠珊女士